

新北市 111 年度故事志工初階課程培訓實施計畫

一、計畫依據

108-111 年度國民小學提升學生國語文能力四年計畫。

二、計畫目的

- (一) 培訓故事志工，精進其說演故事之能力，進入本市圖書館、學校說故事。
- (二) 藉由故事志工的帶領讓學童喜愛閱讀，提升閱讀的興趣，培養閱讀習慣。
- (三) 結合圖書館和學校，辦理多元閱讀活動，鼓勵市民閱讀，形塑閱讀城市。

三、計畫內容

- (一) 招募有意願從事故事志工服務者參與初階課程。
- (二) 完成研習後之學員進行說故事實習，檢附實習成果辦理本市故事志工認證。
- (三) 建立本市故事志工人才資料庫，舉辦聚會活動培養感情，分享推廣閱讀之經驗。

四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(二) 承辦學校：北大國小、光復國小。

五、參加對象

凡對說故事(包含說演和戲劇)與閱讀活動有興趣，具備喜愛兒童、熱心服務之人格特質，能全程參與培訓課程，並願意長期擔任新北市故事志工之社會人士。

- (一) 報名資格：須完成志工基礎訓練，領有志工基礎訓練證書者。
- (二) 招收名額：50 人/場。

六、報名方式

111 年 3 月 15 日(星期二)前，以校務行政系統線上報名方式進行，每校至多 5 人，錄取名單 111 年 3 月 18 日(星期五)晚上八點前公告於新北市政府教育局/教育公告網站，請各校承辦人自行上網瀏覽並協助通知錄取志工；志工基礎訓練證書於開課時繳交正本及影本。

七、上課地點：各承辦學校(承辦學校聯絡資訊請參閱附件 1)。

八、認證方式

預告：五月將辦理進階培訓課程

初階課程：分為初階研習及初階實習(課程如附件 2)。

- (一) 初階研習：包含說故事的技巧、學校與故事志工的合作、跨域閱讀及閱讀的聲音美學等相關課程。
- (二) 初階實習：完成初階課程後，應於本市學校進行個人或團體合作說故事活動。至少完成 3 場次活動，並檢具「個人實習登錄表」、「實習成果表」與承辦學校，以核發證書(參加北大場之學員應於 111 年 4 月底前完成，參加光復場之學員應於 111 年 5 月 6 日前完成，以利銜接進階課程)。

八、經費：由教育部及新北市政府相關經費項下支應(概算表如附件 3)。

九、獎勵：承辦學校得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第 7 條第 1 項第 5 款第 6 目嘉獎 1 次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第 31 條第 12 項主辦人員一人嘉獎二次，餘有功人員五人嘉獎一次。

十、預期效益：

- (一) 培養故事志工之專業能力，幫助故事志工快速掌握說故事、故事帶領技巧。
- (二) 藉由故事志工的引導陪伴，鼓勵孩子走進書香世界，親近好書，啟發閱讀力。

附件 1

新北市 111 年度故事志工培訓**初階**承辦學校一覽表

日期(暫定)	承辦學校	承辦人	聯絡電話
3/24(四) 和 3/25(五)	北大國小	輔導主任 梅藝瀧	8671-6836#840
4/14(四) 和 4/15(五)	光復國小	輔導主任 林政君	3234-8654#153

附件 2

新北市 111 年度故事志工**初階**課程培訓課程表

北大國小：初階課程-線上辦理(12 小時)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主持/講師	地點
3/24 (四)	8:40-9:00	始業式-	北大國小	線上課程
	9:00-12:00	閱讀的聲音美學－朗讀技巧與應用	岳志中老師(外聘)	
	12:00-13:00	午餐(自理)		
	13:00-16:00	說故事的技巧	蔡麗鳳校長(外聘)	
3/25 (五)	9:00-12:00	閱讀教育的推手－學校與故事志工的 合作	張孟熙校長(內聘)	
	12:00-13:00	午餐(自理)		
	13:00-16:00	跨域閱讀－知識性繪本中的探究式 學習	陳香吟老師(內聘)	

光復國小：初階課程-實體辦理(12 小時)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主持/講師	地點
4/14 (四)	8:40-9:00	始業式-	光復國小	光復國小 實體課程倘 因疫情變 化，須改線 上辦理，於 開課前由承 辦學校通知 已錄取之學 員
	9:00-12:00	閱讀的聲音美學－朗讀技巧與應用	岳志中老師(外聘)	
	12:00-13:00	午餐(自理)		
	13:00-16:00	說故事的技巧	謝佩錡老師(內聘)	
4/15 (五)	9:00-12:00	閱讀理解策略	陳佳燕校長(外聘)	
	12:00-13:00	午餐(自理)		
	13:00-16:00	看見書中的議題～主題課程設計與 應用	杜筱梅老師(內聘)	